

**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**  
**鳥類輸出 H5 及 H7 亞型家禽流行性感冒檢測收費標準**

- 一、檢驗目的及動物別：依「鳥類輸出產地檢疫作業辦法」規定，由動物防疫機關送驗之家禽以外之鳥類檢體。
- 二、收費標準：
  - 家禽流行性感冒病原體：每飼養場新臺幣六千元整。
  - 家禽流行性感冒抗體：每飼養場所新臺幣六百元整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
  1. 現金：臨櫃繳交或以現金袋寄至本中心指定窗口收。
  2. 即期支票或郵局匯票：
    - 抬頭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；開立後請寄至本中心指定窗口收。
  3. 匯款或 ATM 轉帳：
    - 銀行：第一銀行屏東分行
    - 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401 專戶
    - 帳號：7413-004-2668
  4. 如以匯款方式繳費，請註明申請人名稱，並將匯款單傳真至本中心指定窗口。
- 四、檢驗結果由本中心指定檢驗實驗室逕向送件之動物防疫機關通知，不另出具報告書予申請人。
- 五、若有申請文件不符、送驗檢體超過有效期限(5 天)者，恕不予檢驗。